

性騷擾防治審議會人才培訓報名簡章

壹、活動宗旨

為培訓性騷擾事件審議會人才增進本府性騷擾案件實務工作人員對相關司法體系流程及案件調查之相關知能及服務品質。

貳、說明

一、依據性騷擾防治法第六條規定，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機關應設性騷擾防治審議會，並應遴聘（派）有關機構高級職員、社會公正人士、民間團體代表、學者專家為委員。為期培養本市性騷擾案件審議人才，強化申訴調查可信賴性，完善性騷擾防治組織，特委託社團法人臺南市性別平等促進會辦理本培訓，請欲參訓人員於期限內完成線上報名並應全程參訓。

二、研習事宜說明如次：

（一）時間與地點

時間：113年3月12日(二)至3月13日(三)上午8:40至下午4:30

地點：台南富信大飯店(臺南市北區成功路336號)

（二）研習對象：本府各機關或本市各單位薦送之性騷擾防治審議會人才，計50人。

（三）研習目的：

1、透過本計畫邀請專家學者及實務工作者進行法令講述、實務經驗交流及實地演練，提昇參與者專業知能，增益實務工作發展深度，強化案件審議品質。

2、培養本市性騷擾事件調查審議委員之專業素養及核心知能，提升調查處理能力，強化申訴調查可信賴度，提升民眾求助意願。

三、報名事宜說明如次：

（一）報名期限：本年3月5日(二)下午5:00或額滿截止。

（二）報名方式：線上報名（網址：<https://reurl.cc/67bzk6>）



四、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臺南市政府性別平等辦公室。

五、承辦單位：社團法人臺南市性別平等促進會。

六、研習課程表：

性騷擾審議會人才培訓課程

地點：台南富信大飯店(臺南市北區成功路 336 號)

時間	3月12日(星期二)(第一天)	
08:40-09:00	報到、領取資料	
09:00-09:10	始業式	計畫主持人 長官、來賓致詞
09:10-10:40	專題演講(一-1) 性騷擾防治概念與相關法規	主持人：黃瓊慧理事長 社團法人臺南市性別平等促進會 主講人：林夙慧律師 林夙慧律師事務所
10:40-10:50	茶敘休息時間	
10:50-12:20	專題演講(一-2) 性騷擾事件調查處理程序	主持人：黃瓊慧理事長 社團法人臺南市性別平等促進會 主講人：林夙慧律師 林夙慧律師事務所
12:20-13:20	午餐時間/下午場簽到(播放 CEDAW 影片)	
13:20-14:50	專題演講(二-1) 性騷擾案件調查案例分享及分析	主持人：黃瓊慧理事長 社團法人臺南市性別平等促進會 主講人：杜瑛秋執行長 台北婦女救援基金會
14:50-15:00	茶敘休息時間	
15:00-16:30	專題演講(二-2) 性騷擾案件調查案例分享及分析	主持人：黃瓊慧理事長 社團法人臺南市性別平等促進會 主講人：杜瑛秋執行長 台北婦女救援基金會
16:30	簽退/賦歸	
時間	3月13日(星期三)(第二天)	
08:40-09:00	報到(前往各分組教室)	
09:00-10:30	分組演練(一) 進行案件調查演練	分五組演練 帶領人：黃雅萍律師 黃正彥黃雅萍律師聯合事務所

		帶領人：鄭嘉慧律師 運鞍法律事務所 帶領人：胡淑梅社工師 台南市立醫院 帶領人：陳秀峯理事長 社團法人台灣防暴聯盟 帶領人：曾靖雯律師 元盈法律事務所
10：30-10：40	茶敘休息時間	
10：40-12：10	分組演練(一) 進行案件調查演練	分五組演練 帶領人：黃雅萍律師 黃正彥黃雅萍律師聯合事務所 帶領人：鄭嘉慧律師 運鞍法律事務所 帶領人：胡淑梅社工師 台南市立醫院 帶領人：陳秀峯理事長 社團法人台灣防暴聯盟 帶領人：曾靖雯律師 元盈法律事務所
12：10-13：00	午餐時間/下午場簽到(播放 CEDAW 影片)	
13：00-16：00	分組演練(二) 進行案件調查演練及調查報告撰寫	分五組演練 帶領人：黃雅萍律師 黃正彥黃雅萍律師聯合事務所 帶領人：鄭嘉慧律師 運鞍法律事務所 帶領人：胡淑梅社工師 台南市立醫院 帶領人：陳秀峯理事長 社團法人台灣防暴聯盟 帶領人：曾靖雯律師 元盈法律事務所
16：00-16：10	茶敘休息時間	
16：10-16：30	綜合座談	主持人：黃瓊慧理事長 社團法人臺南市性別平等促進會

	座談人：全體帶領人
16:30	簽退/賦歸

註：專題講者與各組帶領者均由具備性騷擾調查相關實務經驗 2 年以上工作者或具專業法律背景者。

七、注意事項：

- (一)本審議會人才培訓將協助參訓人員申請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 (二)為響應環保，敬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及環保餐具。
- (三)本研習若遇重大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因素（如天然災害），將依臺南市政府宣布是否停止上班而定，若政府未公告，則請注意查收 E-mail 通知。若遇停課，上課時間將另行由委託單位轉發各受訓單位。
- (四)報名截止後由主辦單位審核報名資格通知是否錄取，並以 E-mail 寄行前通知至學員信箱，若因故取消報名，請務必於開課前 5 日來電告知，以利候補名單遞補。